

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教科处文件

海健教〔2021〕26号

关于举办第二届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的通知

各系（部）、各相关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提高教师的教学技能和信息技术素养，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提升我校教育教学质量，并为2021年海南省高等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遴选参赛选手，学校决定举办第二届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现将比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比赛要求

重点考察教学团队（2—4人）针对某门课程中部分教学内容完成教学设计、实施课堂教学、评价目标达成、进行反思改进的能力。

（一）教学内容。立足教学质量的整体提升，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对接职业标准（规范）、职业技能等级标准

等，关注有关产业发展新业态、新模式，对接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结合专业特点，有机融入劳动教育、工匠精神、职业道德等内容。实训教学内容应基于真实工作任务、项目及工作流程、过程等。

（二）教学设计。依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专业课教学应体现行动导向的模块化课程设置、项目式教学实施），选取参赛教学内容，进行学情分析，确定教学目标，优化教学过程，合理运用技术、方法和资源等组织教育教学，进行考核与评价，持续开展教学诊断与改进。

（三）教学实施。教学实施应注重实效性，突出教学重难点的解决方法和策略，实现师生、生生的深度有效互动，关注教与学全过程的信息采集，并根据反映出的问题及时调整教学策略。注重合理使用国家规划教材、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积极引入典型生产案例；应用虚拟仿真、增强现实等信息技术以及教师规范操作、有效示教，提高学生基于任务（项目）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培育学生的职业精神。

（四）教学应变。总结疫情防控期间线上教学经验，推动创新、完善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方式，更好适应“互联网+”时代的教育生态。

二、比赛课程类别

1.公共基础课程组：参赛作品应为公共基础课程中不少于12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

2.专业 A 类课程：参赛作品应为专业基础课程或专业核心课程中不少于 16 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

3.专业 B 类课程：参赛作品应为专业核心课程中不少于 16 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其中必须包含不少于 6 学时的实训教学内容。专业顶岗实习标准中的实习项目工作任务也可参赛。

三、参赛作品要求

（一）参赛作品内容

参赛团队选取某门课程在一个学期中符合要求的教学任务作为参赛作品，完成教学设计、组织实施课堂教学。参赛作品应为一个学期中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教学内容要符合教育部印发的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中的有关要求，公共基础课程教学内容应突出思想性、注重基础性、体现职业性、反映时代性；专业（技能）课程教学内容应对接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涉及 1+X 证书制度试点的专业，还应对接有关职业技能等级标准。教材的选用和使用必须遵照《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和要求。鼓励推荐体现劳动教育特色、疫情防控相关的思政、专业课程思政、医药卫生类教学内容、1+X 证书制度试点有关专业、针对高职扩招生源特点实施教学、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专业、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效果良好的参赛作品。

（二）参赛作品材料

参赛作品包括实际使用的教案 1 份、教学实施报告 1 份、课程标准 1 份、课堂实录 1 段（8-15 分钟）

四、比赛安排

（一）初赛。5-6 月各系部组织教师开展初赛。比赛前将初赛参赛团队、初赛方案提交教科处，学院将组织专家参加评审或进行观摩。比赛结束后各系部公布比赛结果，并推荐 1-2 个团队参加院级决赛。

（二）决赛。6 月中旬学院组织决赛。

1.参赛团队填写比赛推荐表（见附件 1）。

2.参赛团队提交参赛作品及材料。作品材料包括：教案 1 份、教学实施报告 1 份、课程标准 1 份、课堂实录 1 段（8-15 分钟）（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2）。

3.我校组织专家评审。

4.颁发获奖团队荣誉证书及奖品。

（三）推荐省级比赛。

优秀参赛作品将被直接推荐参加海南省教育厅 2021 年高等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

五、截止日期

系部请于 6 月 11 日前上报推荐参加院级团队，填写比赛推荐表（见附件 1），并将参赛材料报送至教科处邮箱。具体决赛安排另行通知。

联系人：李卓君，联系电话：32115016

邮 箱：hnjkc103@163.com

附件：1.比赛推荐表

2.参赛作品材料有关要求

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教科处

2021年4月15日



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教科处

2021年4月15日印发

附件 1

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
第二届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推荐表

序号	参赛组别	团队成员	参赛题目	备注

附件 2

参赛作品材料有关要求

一、参赛作品文档

所有文档材料均要求规范、简明、完整、朴实，不得泄露地区、学校、姓名，以 PDF 格式提交，每个文件大小不超过 100M。

（一）参赛教案

参赛团队根据提交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选取该课程在一个学期中符合规定的教学任务作为参赛作品，撰写实际使用的教案。教案应包括授课信息、任务目标、学情分析、活动安排、课后反思等教学基本要素，设计合理、重点突出、规范完整、详略得当。能够有效指导教学活动的实施，应当侧重体现具体的教学内容和过程安排。原则上每份教案的教学内容不超过 2 学时，实践性教学环节的教学内容可以不超过 4 学时。每件参赛作品的全部教案按序逐一标明序号，合并为一个文件提交。

（二）教学实施报告

参赛团队在完成教学设计和实施之后，撰写 1 份教学实施报告。报告应梳理总结参赛作品的教学整体设计、教学实施过程，学习效果，反思改进等方面情况，突出重点和特色，突出疫情防控期间线上教学的创新举措和成效，可用图表加以佐证，中文字符在 5000 字以内，插入的图表应有针对性、有效性，一般不超过 12 张。

（三）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参赛团队提交学校实际使用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应按照《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和《关于组织做好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9〕61号）有关要求修订完善。参赛内容为公共基础课程的，只需提交实际开设该课程的其中一个专业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跨校组建的教学团队，只需提交团队负责人所在学校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四）课程标准

参赛团队提交参赛作品实际使用的课程标准。课程标准应按照国家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依据职业教育国家、省教学标准体系中的相关标准要求，科学、规范制定，说明课程性质与任务、课程要求与目标、课程结构、课程内容、课程实施以及时间进度安排等。多个授课班级只需提交其中一份课程标准。跨校组建的教学团队，只需提交团队负责人所在学校的课程标准。

二、参赛作品视频

参赛团队成员按照教学设计实施课堂教学（含实训、实习），录制3—4段课堂实录视频，原则上每位团队成员不少于1段，应在本校的实际教学（含顶岗实习）场所拍摄。课堂实录视频每段时长为8—15分钟左右，总时长控制在35—40分钟；每段视频可自行选择教学场景，应分别完整、清晰地呈现参赛作品中内

容相对独立完整、课程属性特质鲜明、反映团队成员教学风格的教学活动实况。专业课程二组参赛作品的视频中须包含不少于 2 段反映团队成员关键技术技能教学操作与示范的教学实况。

课堂实录视频的录制工作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进展统筹推进，参赛材料提交截止时间前仍不具备现场授课条件的，可采用课堂无学生或者师生在线教学的方式录制。

课堂实录视频须采用单机方式全程连续录制（不得使用摇臂、无人机、虚拟演播系统、临时拼接大型 LED 显示屏等脱离课堂教学实际、片面追求拍摄效果、费用昂贵的录制手段），不允许另行剪辑及配音、不加片头片尾、字幕注解，不得泄露地区、学校名称。采用 MP4 格式封装，每个文件大小不超过 200M。每段视频文件命名有明显区分。

视频录制软件不限，采用 H.264/AVC（MPEG-4 Part10）编码格式压缩；动态码流的码率不低 1024Kbps，不超过 1280Kbps；分辨率设定为 720×576（标清 4:3 拍摄）或 1280×720（高清 16:9 拍摄）；采用逐行扫描（帧率 25 帧/秒）。音频采用 AAC（MPEG4 Part3）格式压缩；采样率 48KHz；码流 128Kbps（恒定）。